



謂盛精汁三合也。醫學原始云。心者火之精。成於五。故人心長五寸。洋醫云。心體大小。約如其人之拳。蒙按洋說更徵實。

洋醫云。心有上下左右四房。蓋心當中有直肉隔之。故

稱為左房右房。左右半截之間。又有橫肉間之。故有上

下房之號。四房大小相若。可容血一兩。上房肉薄。下房

肉厚。左下房發血力大。其肉為最厚。每房有戶。右上房有三戶。右下房兩戶。左上房五戶。左下

房兩下房有門。右三左二。質韌而薄。一角向下。有筋絲

數條牽連凸壁。自能開闔。血落不可復上。生成樞紐。機

巧天然。

經云。赤色。小理者心小。粗理者心大。無髑髏一名鳩尾。即心蔽骨。

也。者心高。髑髏小短舉者心下。髑髏長者心堅。髑髏弱

而薄者心脆。本作脆。俗通作脆。髑髏直下不舉者心端正。髑髏

倚一方者心偏傾也。蒙按赤色屬心。髑髏為心骨。故可

候心。

醫學入門云。心居肺下。肝上。銅人經云。心俞在脊五椎

下。乃心之部位也。洋醫云。位處胸中。左右有肺。

醫貫云。心外有黃赤脂裹。是為心包絡。洋醫云。周圍夾

膜裹之。名曰心胞。

醫貫云。下有膈膜。與脊肋周圍相著。遮閉濁氣。不得上熏心肺。洋醫云。胸膈間有膈肉。分開上下。心肺在膈肉之上。左右肺亦膈肉所分。

難經云。中有七孔三毛。注上智人心有七竅三毛。中智人心有五竅二毛。下智人心有三竅一毛。常人心有二竅無毛。愚人心有一竅。下愚人心有一竅甚少。無竅則神無出入之門。醫學入門云。心有七孔三毛。七孔以應北斗七星。三毛以應三台。故心至誠。則天無不應也。內

經注云。中有九空。與孔通。以導引天真之氣。洋醫云。右上

房有迴血總管。甲二支。其一向上。其一向下。右下房有

大血管。丁一支。即入肺血管。長約寸許。即分為二。左右入肺。

左上房有迴血管。戊四支。亦與肺通。即出肺血管。左下

房有血脈總管。辛一支。為赤血之總路。心體另有血脈

管。迴血管。腦氣筋。白節筋。密纏於內。以行其用。蒙按華

曰孔曰竅。洋曰管。同一義也。心為運血之臟。其管竅自

當有定。難經注非。

經云。心生血。醫學入門云。五臟系通於心。心通五臟系。

心之系與五臟之系相連。故五臟有病皆干於心。其系上繫於肺。其別者自肺兩葉之中向後通脊著腎。自腎而之於膀胱。與膀胱絡膜并行。而之洩尿處。乃下極部分也。洋醫云。心之功用。主舒縮跳動。逼血運行周身。心左下房一管曰辛。乃發血脈運行周身之總管也。左上房四管曰戊。乃肺經赤血回心之管也。右上房兩管曰甲。乃帶周身迴血歸心之路。一屬上部。一屬下體。是爲迴血總管。右下房一管曰丁。乃帶迴血過肺更換之管。一心共有八管。左房血色赤。右房血色紫。人畜皆然。緣

血發源於心。左下房直出辛字總脈管。運行周身迴環

至心。統歸甲字兩迴血總管。以達心。右上房轉落右下

房。却過丁字管。直入於肺。由肺入戊字四管。入心左上

房。落左下房。復由左下房發源。往來運行。如環不絕。詳見

血脈運行說。心房出納。常有血一兩六錢。血入上房。則下房

縮閉。血落下房。則上房縮閉。互相舒縮。以輪遞流行。用

手按心。便覺肋間躍動。以時錶驗之。每一瞥呢。一百二十

為一心跳七十五次。每次出入。過共血經心者。約計一

百二十兩。人身之血。重比全體五分之一。人重百斤。血

重二十斤。蒙

按華人血弱者多。恐不及此數。由此遞算。則三晷昵之久。渾身眾血。恰

運行一周。若以中國時辰計之。運行四十周為一時也。

按一晷夜。凡運行四百八十周。蒙按洋醫洗拆臟腑。照以微鏡。運以機

器。故確見其行血之道也。醫林改錯謂心乃氣出入之

道。其中無血。不知人死後。則血盡歸迴管。而心內與脈

管均已無血。勳臣檢驗粗疏。未究其詳耳。

心者。君主之官也。神明出焉。內經心藏神。難經形之君也。荀子

人之動靜性情。莫不由心。五行大義臟腑百骸。惟所受命。醫學

原始。蒙按心所生者謂血。心所藏者謂神。華義甚確。惟洋



但以心主行血。而一切知覺運動。其功皆屬之腦。故一切血病。華洋皆知治心。其一切神病。洋但知治腦。豈知心爲藏神之舍。腦爲運神之機。緣腦由腎所生。心與腎有表裏交通之義。病則相連。故凡神病者。心腎兼療爲允。

白虎通云。心所以爲禮。何。心火之精也。南方尊陽在上。卑陰在下。禮有尊卑。故心象火。色赤而銳也。人有道尊。天本在上。故心下銳也。

經云。心小則易傷。以憂。心大則憂不能傷。易傷於邪。心

高則氣滿於肺。而悅善忘。難閉以言。心下則臟外。易傷於邪。易恐以言。心堅則臟安。守固。心脆則善病消瘴熱。中心端正。則和利難傷。心偏傾。則操持不一。無守司也。

此上... 論... 固心... 言心... 用... 效...

肝臟體用說

白虎通云。肝之爲言干也。蒙按經云。肝者將軍之官。謀慮出焉。如干城之捍衛也。釋名云。肝榦也。五行屬木。故其體象有枝榦也。

難經云。肝有兩葉。又曰。肝重四斤四兩。左三葉。右四葉。共七葉。內經注云。二大葉。一小葉。如木甲坼之象。各有支絡脈。醫學入門云。二大葉。一小葉。左四葉。右三葉。臟腑性鑒云。肝有獨葉者。有二三葉者。經穴纂要云。肝形大約如肺。其色如蜀黍。古書所云。左三葉。右四葉。未見

其然否。洋醫云。肝左右兩葉。其色赤。其質不堅不軟。比各臟最大。重四十八兩。左小右大。向上圓滿。下銳披離。外凸內窩。

經云。欲知肝之堅固。視目大小。勇士之目深以固。肝大

以堅。性土。目大而固。肝系緩。青色。小理者。肝小。粗理

者。肝大。廣胸反駁者。反駁者。脇骨高而張也。肝高。合脇兔駁者。謂

骨低合似兔也。肝下。胸脇好者。肝堅。脇骨弱者。肝脆。膺胸好者

肝端正。脇骨偏舉者。肝偏傾也。蒙按目為肝竅。青色屬

肝。脇為肝部。故可候肝。

經云。肝生於左。臟腑性鑒云。膈膜之下有肝。醫宗必讀

引滑伯仁云。在左脇左腎之前。一本左作右。并胃著脊之第

九椎。醫學入門云。肝系自膈下著右脇肋上貫膈入肺

中與膈膜相連。醫貫云。其系亦上絡於心包。經穴纂要

云。肝抵於胃之右上連心系。而垂膈下。醫林改錯云。總

提生於胃上。肝又長於總提上。大面向上。後連於脊。洋

醫云。肝居膈肉右方。其下承貼膈肉。前當第六脇骨之

下。後當第七脇骨之下。右靠腎而左枕胃。其旁界抵胸

骨脇骨盡處。略出少許。肝外凸內窩。窩內橫隙透入下

部指脾胃大迴血合管以生膽汁另有膽管二支左右

出一支相合為一寸許復分為二一透小腸頭一透膽囊切肝一變以

顯微鏡窺之有紋如密葉每葉大如一黍有迴血合管

繞之散布小管於葉內與本體迴血管此管在葉心相通又

有血脈管小膽管環之以養肝體而接膽汁故肝內分

行者有四管焉生膽汁迴血合管本體迴血管小膽管血脈管故曰四管蒙按洋言

肝居膈右文與經殊惟人鏡經謂肝位在右脇之前却

與洋合或曰經言左洋言右殆如洗冤錄謂人頭骨八

片蔡州人有九片又如人胎在母腹華則兒頭向天洋

則兒頭向地。國土所產各異乎。答曰。肺與肝連系。肺居膈上。地位有限。故能範之使正。人人無殊。若肝垂膈下。其間地位寬展。因之偏左偏右。各無定界。故人門謂肝系著右脇肋。簞要謂肝抵於胃之右。良有以也。且經言肝生於左。決言肝氣之行於左。而未必拘泥位置於左。何則。觀內經原文。既曰肝生於左。又曰肺藏於右。夫肺爲五臟之蓋。經有明文。而茲言藏右者。決亦言肺氣行右。而非位置於右可知。況古人又言兩脇爲肝部。則肝之位置。概可想見。然特偏居於右者多耳。



經云。肝藏血。醫林改錯云。肝體堅實。非腸胃膀胱可比。絕不能藏血。蒙按。肝藏血。指肝之支絡脈而言。如洋之迴血。血管。不然。古人豈不知肝形非腸胃膀胱如囊如橐之狀耶。

經云。肝藏魂。又云。肝主筋。肝藏筋膜之氣也。洋醫云。肝之為用。無他。主生膽汁而已。蒙按。魂之屬肝。丹經確有明徵。筋之屬肝。醫家久承古訓。但洋以腦為靈魂所用之機。其言雖是。而不言屬肝。則未免偏枯。洋以腦氣筋屬腦。補華未備。義固獨超。華書有十二經絡。無腦氣筋。洋則反是。而白節